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47 次教務會議紀錄

時間:民國 95 年 11 月 15 日(星期三)上午 10:00

地點:行政大樓二樓大會議室 AD213

主席: 黃教務長振家

出列席人員:如簽到表 記錄:陳昭滿

主席致詞:(略)

壹、上次會議(95.6.29)決議執行情形

1.四機械一謝忠霖同學申請轉入四視傳一案。

決議執行情形---通過轉入四視傳一。

2.「教務章則」修訂案一校園卡使用暨遺失申請補發要點、學生請領中英文證件須知、輔系審查標準、校外表現傑出學生獎勵要點、授課鐘計算要點、各系(所)辦理研究生延聘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等相關作業須知、網路教學實施辦法、網路輔助教學推動要點、邀請國外學者專家演講及短期科學技術指導作業要點、設立院士(菁英)講座經費補助辦法、教學用書出版要點、卓越計畫編纂教學用書獎助要點、鼓勵開設網路教學課程實施要點。

決議執行情形—修訂通過施行。其中邀請國外學者專家演講及短期科學技術指導作業要點、設立院士(菁英)講座經費補助辦法、教學用書出版要點、卓越計畫編纂教學用書獎助要點、鼓勵開設網路教學課程實施要點,需再討論。

3.95學年度新設系所課程流程圖,請核備。

決議執行情形—同意備查。

4.95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所(非新設)必修課程修,請核備。

決議執行情形—同意備查。

- 參、各組工作報告
- 一、副教務長室
 - 1.每週二定期召開教學卓越計畫專案助理會議,檢討工作進度狀況。
 - 2.11 月 10 日前送交教學卓越計畫季執行報告表至教育部。
 - 3.10 月 31 日各單位已繳交各分項計畫查核表。
- 二、註冊組:
 - 1.**畢業人數:**本校 94 學年度第全學期畢業人數計有博士班 39 人、碩士班 619 人、碩士在職專班 185 人、學士班四年制 885 人、二年制 616 人、二年制在職班 171 人,合計共2515 人。
 - **2.新生註冊人數**: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註冊人數二年制 545 人,四年制 1084 人,二年制 645 人,碩士班 798 人,碩士在職班 278 人,博士班 114 人、企管系外籍生專班 8 人,雙聯學制 12 人,共計 2955 人。
 - 3.**外籍生人數**:就讀本校外籍生人數共計 100 人。

- **4.輔系雙主修抵免**: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輔系、雙主修、抵免學分申請人數共計輔系 14 人、雙主修 3 人、抵免學分 121 人,合計 138 人,均已核准通過。
- 5.入學優異獎學金: 95 學年度入學優異獎學金已於 95 年 10 月 16 日召開審查會議,新生共 12 人提出申請,皆已通過審查,繼續申請本項獎學金者共計 2 人,皆已通過審查,本學期預計核發獎金共計 70 萬元。
- **6.學行優良獎**:9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行優良獎共 356 位受獎人,其中大四已畢業學生 111 人,僅發與獎狀,預計將於 11 月初寄發;在校生以抵免學雜費方式給予獎學金,共計 241 人,核發獎金 1,213,000 元。
- 7.研究所甄試:96 學年度本校研究所甄試報名時間自 11 月 6 日至 11 日止,報名資格審查時間自 11 月 13 日至 17 日止,請系上審查人員於 13 日下午至註冊組領件。甄試用各班排名表已於 95 年 10 月 13 日分送各系供參考,學生申請研究所甄試若需要開具名次證明者,請至本組辦理。
- 8.建置系統:教育部「95 學年度大學校院一覽表」、「95 學年度公私立技專校院一覽表」、「95 學年度校務基本資料庫資料填寫」、「大學定期統計報表」已完成上網建置工作;「95 學年度大學校院碩博班概況」預計於11月10日完成資料更新。
- 9.學籍資料報部: 94 學年度畢業生名冊及 95 學年度新生名冊磁片檔已於 10 月 31 日前函 寄教育部統計處,以為教育程度查核登記。
- 10.學位授與:本學年度本校各系(所)新訂(或變更)授予學位中、英文名稱計有通訊工程研究所碩士班及創意生活設計系等2系所提出,提本次會議討論後送教務會議議決(提案如附件),於校長核准後於校務會議公告實施。
- 11.依據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成績優異審查會議電子系提案,因 95 學年度並無技專校院統一入學測驗之學生符合申請條件,電子系提議可否修改申請要點,將科目成績全部達前百分之一,改為總成績達前百分之一。經 95.11.08 處務會議決議:因修改後將會大幅增加請領人數,故不予修訂本要點。

三、課務組:

- 1.開始正式上課及選課相關作業:95 學年度第1 學期於9月18日(星期一)開始正式上課。新生初選作業於9月13日至9月15日進行,全校學生加退選作業於9月26日至10月2日進行,由各需要加退選學生自行上網進行,各課程資料可上網於本校教務行政查詢系統中查詢,各系及各教師於課程加退選進行中可隨時上網了解學生修課狀況,予以輔導。並於11月6至10日辦理學生期中考前退選。
- **2.教學意見調查**:95 學年度第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已於開學前一週函送各系所主管參酌,老師依慣例於8月1日即可上網查詢相關授課之評量結果。
- 3.碩博士論文:94 學年度碩博士論文已彙整完成,並分寄送國家圖書館、教育資料館及

政大社會科學資料中心。

- **4.預警制度:**前學期三科以上成績不及格學生名冊,已於9月25日函送各教學單位,請 各主任導師、各班導師採取適當措施協助學生。
- **5.95 學年度教師授課鐘點**:各系已於 10 月 23 日(星期一)將授課鐘點清冊送課教組審核,並於 11 月 6 日奉校長核可,並送出納組辦理後續作業。
- **6.學程設置請依本校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程序辦理之**:因應教學卓越計畫,臨時校課程 委員會於開學後第3週召開,本學年新設學程計有「綠色科技學程」及「全球化產業 鏈管理學程」二學程,預計提11月15日教務會議審議。
- 7.教學研討會:95 學年度新進教師專業教學職能研習會,已於9月27日(星期三)舉行, 感謝各教師踴躍參加。
- **8.9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位考試**:本學期 11 月 6 日開放研究生上網申請學位考試,申請截 正日為 12 月 15 日。
- **9.95 年專科學歷自修鑑定考試:**於 11 月 12 日順利舉行完成,計有 58 人報名。
- **10.96 學年度大學學測**:預計於96年2月2日及2月3日舉行,本校為雲林考區承辦學校。
- 11.技專校院資料庫資料填報:本組已於 10 月 19 日上傳相關資料。
- **12.96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雲林考區分區試場規劃說明會:**本組已於 10 月 19 日舉辦該場說明會,決議結果將所有分區設在斗六地區。
- 13.95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: 已於 11 月 1 日發文各系開始下學期開排課作業,定於 12 月 20 日召開校課程委員會。

四、出版組:

1. 科技學刊:

- (1) 目前出版至第 15 卷科技類第 3 期共刊登 8 篇論文,校外投稿計 4 篇。
- (2) 有關科技學刊國際化,申請 EI 收錄,已於 95.10.26 檢送科技學刊第 14 卷科技類第 1 至 4 期及第 15 卷科技類第 1 至 2 期,共 6 冊,至 EI 中國資訊部申請。
- (3) 有關籌畫「科技學刊網路資料庫開發及內部作業系統開發」已於 95 年 11 月向電算中心提出申請,預計 96 年 11 月完成系統開發。

2.本校概況:

目前尚未完成修訂或校稿之單位有研究發展處、人事室、環科中心、產學中心、毒災中心、區域產學合作中心、創新育成中心、電機系、通訊所、光電所、環安系、防災所、化工系、資管系、經營與管理研究中心、醫務管理中心、漢學所、應外系等,擬請各單位配合將資料盡速送達本組更新,以方便編輯工作於11月30日前順利完成。

3.校刊「雲聲」:

- (1) 出刊至第 216 期,除分送全校各教職員工外,並輪流寄送各大(技)專院校及畢業校 友。
- (2) 已簽准明 (96) 年起發行校刊「雲聲」電子報(以下簡稱電子報),目前正積極設計電子報版面。明 (96) 年起電子報暫以月刊方式與紙本「雲聲」(半月刊) 同時發行。 97 年起紙本「雲聲」停刊,由電子報取代,採半月刊,但基於考量寒暑假期間校內活動較少,2、7、8 月為月刊。

4.英文版校刊「雲聲」 - Newsletter of NYUST:

- (1) 第 5 卷第 1 期已出版,並郵寄美國、英國、澳洲、泰國、馬來西亞、印度、西班牙、 日本、菲律賓、新加坡等國大學院校。
- (2) 第5卷第2期已送請應外系關思老師翻譯中。

5.教師著作目錄:

- (1) 本 (95) 學年 (9月8日) 啟用之「教師著作目錄資料庫」,截至11月10日止,僅 25% 之教師上網登錄更新,敬請各系所多宣導教師們能隨時上網更新維護,期使資料 庫系統之統計數據更加正確。
- (2) 教師可利用本資料庫系統將著作目錄滙出 word 檔,上傳國科會或作進一步的編 緝使用;亦可至個人著作目錄網頁,截取網址作必要之連結。

6.講義印製:

開學後陸續完成下列工作-各單位印製新生資料、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95 學年度認證資料手冊。期中考試將屆,本週的工作重點則是學期試卷之印製。

五、綜合業務組:

- 1.四技申請入學: 96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內容,已依據各系擲回之校系組分則 及校系簡介內容,於 10 月 12 日上網填報完畢。
- **2.四技二專推薦甄選**:96 學年度四技二專推薦甄選招生簡章內容,各系已於 10 月 27 日 送回本組彙整,本組將於 11 月 8 日前上網填報。
- 3.四技二專技優入學:96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入學考試方式改變,分為保送(以前的甄審) 及甄審(以前的甄試)二種,一律免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,各系已於 10 月 27 日將 參與技優入學之名額及簡章資料送回本組彙整,本組將於 11 月 8 日前上網填報。
- **4.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合招生**:96 學年度大學暨僑大先修班海外聯合招生,本校共 提供 17 名額。
- 5.繁星班:教育部指定台科大、北科大、高應大及本校推動「繁星計畫」,教育部於10月24日所召開會議中決議,四校聯合招生,各校招收50名學生,96學年度由台科大主辦,接下來由雲科大、高應大、北科大主辦,教育部指示96學年度招生須於96年2月15日前放榜。
- **6.高職菁英班**:教育部指定台科大、北科大、高應大及本校辦理高職菁英班,教育部在 10月24日所召開會議中決議,四校同日單招,各校招收40名學生,教育部指示96學

年度招生須於96年1月31日前放榜。

- **7.二技聯合推薦甄選**:96 學年度二技聯合推薦甄選招生簡章內容,各系已於 10 月 27 日 送回本組彙整,本組將於 11 月 3 日前上網填報。
- **8.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校院考試:**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專校院甄試簡章,本組將於 11 月 24 日上網填報。
- **9.運動績優招生考試:**本校提供甄審(聯招)4名名額,甄試(自辦)12名名額,甄試簡章預計於11月10日修訂完成。
- 10.碩士班甄試:9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報名自95年11月6日起至11月10日止受理,考試、口試日期為12月10日,招生簡章已公布在學校網頁供考生下載,報名方式為網路登錄報名。
- 11.博士班甄試:96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報名自95年11月20日起至11月24日止受理,口試日期為12月30日,招生簡章已公布在學校網頁供考生下載,報名方式為網路登錄報名。
- 12.96 學年度第 1 次招生委員已於 10 月 16 日召開完畢,會中通過碩、博班招生簡章,並於 10 月 24 日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- 13.本組於11月7日舉辦96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二次會議,審議本校高職生不分系菁英 班單獨招生辦法、討論招生簡章及招生事宜。
- 14.學年度招生相關宣傳品目前已在作業中,包含學校簡介、招生光碟、原子筆、筆記本、年曆,預計於11月25日前全部完成,並提供12月2日校園新鮮人活動相關贈品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- **案由一:**企管系林尚平老師、資管系董少桓老師、工管系古東源老師、空設系許敦然老師提出更正學期成績已超過規定時間,是否予以更正?,請討論。
- 說 明:1.依學則第二十八條:「學生各項成績經教師送交註冊組後,不得更改,但因登 記遺漏或核算錯誤,得由任課教師於一週內以書面說明理由,向各系主任提 出,經系務會議審查屬實,由與會人員四分之三通過後,以書面送交教務處 註冊組更改成績。超過一週者須提教務會議審議,必須由教務會議代表二分 之一出席,與會代表三分之二同意後,送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。」
 - 2.林尚平老師提出企管系碩士班二年級阮英俊同學「國際人力資源管理專題」; 成績更正如附件一(頁1-1)。

董少桓老師提出四資管三葉育婷同學「程式設計」;成績更正如附件一(頁 1-3)。

古東源老師提出工管所碩士專班三年級沈祺瑾同學「全面品質管理」;成績更正如附件一(頁1-7)。

許敦然老師提出二空設四陳威辰同學「展示設計」(二);成績更正如附件一 (頁 1-12)。

決 議:

- 1. 林尚平老師提出企管系碩士班二年級阮英俊同學「國際人力資源管理專題」; 成績更正案,經與會34人投票,33票同意,1票不同意,通過成績更正。
- 2. 董少桓老師提出四資管三葉育婷同學「程式設計」;成績更正案,經與會 34 人 投票,33 票同意, 1 票廢票,通過成績更正。
- 3. 古東源老師提出工管所碩士專班三年級沈祺瑾同學「全面品質管理」;成績更正案,經與會34人投票,34票同意,通過成績更正。
- 4. 許敦然老師提出二空設四陳威辰同學「展示設計」(二);成績更正案,經與會 34 人投票,32 票同意,1 票不同意,1 票廢票,通過成績更正。

案由二:本校通訊工程研究所碩士班、生活創意設計系授予學位中、英文名稱案,提請審議,(附教育部相關系所學位名稱 頁 2-1)。

說 明:二系所擬授予學位中、英文名稱一覽表

系所中英文名稱	擬授予中文學位名稱	擬授予英文學位名稱	學位英文縮寫
通訊工程研究所			
Graduate School of Communication Engineering	工學碩士	Master of Science	M.S.
創意生活設計系 Department of Creative Design	設計學學士	Bachelor of Fine Arts	B.F.A

决 議:通過,創意生活設計系英文學位名稱請設計學院再確認。

案由三:研討各組業務相關之教務章則增修訂草案如附件一(3-1),是否妥當?請討論。 說 明:

- 一、各組先行提出與業務相關之教務章則增修訂草案,經協調確定後,相關章則提 教務會議討論。
- 二、本次提出之增修訂案計有:
 - 1. 學生轉系考審標準(修訂)
 - 2. 學生修讀輔系辦法(修訂)
 - 3. 輔系審查標準(修訂)
 - 4. 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(修訂)
 - 5. 雙主修選讀規定(修訂)
 - 6. 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要點(修訂)
 - 7. 與國外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(修訂)
 - 8. 碩士班研究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(修訂)—附各校對照表(3-15)
 - 9. 課程訂定要點(修訂)
 - 10. 選課要點(修訂)
 - 11. 課程委員會組織要點(修訂)

- 12. 各(系)所辦理研究生延聘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等相關作業須知(修訂)
- 13. 授課鐘點計算要點(修訂)
- 14. 學生個別輔導要點(修訂)
- 15. 培育中等學校教師各任教學科專門科目學分對照表暨施行要點(修訂)
- 16. 本校學生申請修習教育學程規定(修訂)

決 議:除學生修讀輔系辦法、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、授課鐘點計算要點不作修訂外, 餘修訂如附件(頁3-1)。

案由四:教育部函「公立技專校院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編配注意事項」於 95 年 11 月 06 日發布廢止。本校「授課鐘點計算要點」,於 93 年前列注意事項頒佈時曾做 若干修正,今後由各校自主,是否再做修正,請討論。

說 明: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18條規定,大學專任教師之基本授課時數,由各大學定之 (95年08月16日修正),因此教育部前頒「公立技專校院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 編配注意事項」配合廢止。有關本校「授課鐘點計算要點」專任教師基本授課 時數『教授每週授課時數為八小時、副教授九小時、助理教授九至十小時(任教 前(含)三年以十小時計,三年後以九小時計)、講師十小時。』及其相關規定是 否修正,提請討論。

決 議:維持現有規定不作變更。

案由五:有關碩士在職專班授課鐘點原則,是否修正,提請討論。

說 明:

- 一、本校「辦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教務處理要點」,第十條:「在職專班教師授課 鐘點計算方式,採單獨計算,惟每位教師**每學年**以不超過六個鐘點為原則。」
- 二、課務組於本學期起接辦核定碩士在職專班鐘點事宜,發現各碩士在職專班大多教師授課一學期已達六鐘點,建議將本條文修正為「**每學期**以不超過六個鐘點為原則」,請討論。

决 議:同意修訂為「**每學期**以不超過六個鐘點為原則」。

案由六:96學年度起各系課程不允許大學部課程與研究所課程合開,請討論。

說明:配合預研生辦法,因預研生課程抵免不含大碩合開課程。

決議:通過各系課程不允許大學部課程與研究所課程合開。

案由七:審議新設立之學程,計有「綠色科技學程」、「全球協同創新設計與管理學程」、「全球化產業鏈管理學程」3項。

說 明:

- 一、本校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設立之學程計有工程學院「綠色科技學程」,以及管理學院「全球協同創新設計與管理學程」,2 學程施行細則業經本校 95 年 10 月 4 日臨時課程委員審議,並經承辦單位依課程委員之意見修正如附件(頁 4-1)。
- 二、另工管系「全球化產業鏈管理學程」經94年12月15日第28次課程委員會決議「同意開設,但學程內容請依本校跨院系所學程設置辦法詳加修定後再補送

備查」;該學程施行細則復經工管系 94 學年度第 1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,併送 本次會議審議。請討論。

決 議:「綠色科技學程」、「全球協同創新設計與管理學程」、「全球化產業鏈管理學程」 同意設立。

案由八:修訂「科技學刊編審要點」如附件(頁 5-1), 擬提請通過。修訂「科技學刊編審 作業準則」如(頁 5-2), 擬提請備查。

說 明:

- 一、95 學年度第 1 次科技學刊編審委員會議已於 95 年 10 月 16 日召開,會中有關學則修訂,有兩個議案,擬提請教務會議通過及備查。
- 二、為因應教務處設立副教務長一職,修訂「科技學刊編審要點」。
- 三、為提升科技學刊品質、修訂「科技學刊編審作業準則」。

決 議:通過並同意備查。

案由九:為因應學校 e 化教學、無紙化政策與經費運用之考量,有關講義印製擬修訂如 附件(頁 5-5),「每一科目之講義原稿,一學期以 50 頁為限」,執行至 96 年 12 月 31 日停止講義印製作業,請討論。

說 明:

- 一、學校推動 e 化教學所設置的網路學園,非常合適老師將課程講義放置於網路學園之學習園地,一方面可以每年重複使用,不需要維護,學生也可隨時上網學習;一方面也可以節省紙張,減少經費支出,更為環保。
- 二、講義印製原先是各單位沒有影印機的狀況,由出版組協助印製,經費則由教務處支付。目前總務處自 93 學年起統籌增加各單位之影印機,實施成效良好,少量之課堂講義印製將由各單位自行處理。
- 三、另一個經濟考量是,教務處出版組的高速印刷機是針對大量印刷用的機器,對 於少量講義之印刷成本反而比一般影印機高。
- 四、本組會函文通知各單位教師,盡早規畫將各種上課講義資料上傳至網路學園, 以供學生閱覽,並請電算中心協助老師上傳作業。
- 五、鼓勵教師將完整講義出版大專教學用書。
- 六、前三年教師講義印製各項統計,如附件(頁 5-7)。
- 決 議:通過。「每一科目之講義原稿,一學期以 50 頁為限」,執行至 96 年 12 月 31 日 停止講義印製作業。

肆、臨時動議:無

伍、散會:中午13:20。